

# 潮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潮城综管提主[2021]2号A

## 关于对潮州市政协第十二届五次 会议第70号提案的答复意见

蔡梓源代表：

您好！你在市政协第十二届五次会议期间提出的《改善潮州市商业街交通拥堵问题》的提案收悉。经综合会办单位市公安局、湘桥区政府等单位的意见，现提出答复意见如下：

随着市区机动车数量不断增长，加之老市区功能区高度密集，商业街周边停车场建设滞后，停车位严重不足，机动车乱停乱放、商铺占道经营的现象时有发生，使得市中心商业街等繁忙路段经常发生交通拥堵。

我局对此问题高度重视，按照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于2021年4月6日印发了《潮州市人行道净化和自行车专用道建设工作方案》并落实各有关单位遵照执行。一是清理人行道占道行为，规范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停放；二是推进城区道路黑底化和步道改造提升，同步落实“三线落地”；三是加强人行道路面、下水道井盖、路灯等市政基础设施日常养护工作；四是依托数字城管平台抓拍人行道和自行车专用道被

占用的情况，并及时派转相关部门进行处理。自方案实施以来，人行道净化专项行动取得了一定成效，商业街的交通拥堵现场得到了一定程度的缓解，市民出行更加通畅、安全和舒适。

公安交警部门也多措并举，推出“单行道交通管制”、“家校警”联合护畅、配合规划路边收费停车等措施，并制定了《全区公安机关巡逻防控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组织警力对全区重要部位、重点路段特别是商业区进行排查，开展常态化巡逻防控。同时联合城管部门开展联合执法行动，有效打击车辆乱停乱放、超员超载、逆向行驶、无牌无证、无证驾驶及二轮摩托车、电动自行车驾乘人员不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占道经营等各类违法行为。去年以来，公安交警部门在商业街道路共查处 3569 起，发放宣传资料 20000 多份，与相关职能部门开展联合执法行动 20 多场次，取得了一定效果，但仍达不到完全通畅的程度。

接下来，各有关部门将根据委员们的意见建议，结合我市道路交通实际，做好以下工作：

#### 一、关于商业街路段停车位的设置问题

针对商业街道路两边设置临时停车泊位影响道路通行效率问题，公安交警部门将会同相关部门对市区商业街附近的停车需求和停车条件进行调研分析，在停车条件允许的条件下，指导相关部门逐步减少或去除商业街两侧临时停车位，

还路给车辆通行，并增设临时上下车站点。

## 二、关于加强商业街附近配套的停车场建设问题

针对该意见建议，湘桥区政府对市区街道及城中村停车场有关情况开展了统一摸底。目前商业街停车场主要分布为，湘桥街道辖区现有停车场2个（约85个停车位），西湖街道辖区内共有停车场1个（约150个停车位），西新街道辖区除各小区配套的停车场外，有1个汽车停车场（约60个停车位），南春街道辖区现有停车场共9个（约700个停车位）。对增加平面和立体停车场建设的建议，湘桥区公有物业管理中心也进行了调研，现商业街附近场地紧缺，暂无可用于停车场建设的场地。

接下来，湘桥区政府将协调各有关部门及街道，寻找可以利用的场地并建设立体停车场，同时争取将已建成的停车场所并入“潮州智慧停车”系统平台统一管理，打通泊位资源信息，借助现有平台的停车诱导功能，让停车场的泊位情况更加明晰，让市民减少因寻找车位而造成的交通拥堵，充分激活停车泊位周转率，并新增可利用场地作为汽车停放场所。

## 三、关于增加人行天桥的建设问题

在商业区附近新增人行天桥的建设，将一定程度上起到疏导人流、缓解交通拥堵的成效。按照市委、市政府的要求，我局启动新一轮人行天桥的调查摸底工作，组织市交警部门、

规划设计部门对市区各主干道有需要建设人行天桥的节点进行现场勘查，按照“满足需求、布局合理”的原则，拟在外环北路兴华学校、新洋路烟草大厦、枫春南路枫春市场、春荣路医康医院、东山路金山中学、环城南路南桥市场、振工西路孚中学校新址等7个路段开展新一轮人行天桥建设研究论证工作。其中外环北路兴华学校等5座人行天桥计划由财政资金投资建设，南桥市场、孚中学校等2座人行天桥计划由社会资本捐建实施。

目前，我局已委托物探单位进场先对南桥市场、烟草大厦、医康医院等拟建人行天桥的位置进行管线勘探，下一步我局将根据物探结果、充分征求各相关部门和广大市民意见后牵头组织新一轮人行天桥的建设。

#### 四、关于交通组织和路口、路段的优化问题

市公安交警部门聘请了中山大学等交通科研专业团队对市区的交通组织和路口、路段优化进行全面调研规划，提出整改方案，解决目前我市交通组织与交通控制中存在的短板问题。

接下来公安交警部门将继续推进单行道区域建设，今年拟在南桥市场周边道路、凤凰洲公园周边道路等区域增设单行道，缓解区域交通拥堵。

#### 五、关于加强执法力度和宣传教育问题

一是公安交警部门将加强日常巡逻查处力度，在商业街

周边区域开展整治行动，采用电子警察静态抓拍等措施严查乱停乱放交通违法行为，规范商业街车辆停放秩序；二是公安交警部门与城管部门联合执法，继续对商业街乱摆乱卖、机动车违停等乱象进行联合整治，进一步规范商铺文明经商行为；三是加强宣传教育。执勤人员向商业街铺户发放《致沿街铺户一封信》，落实“门前三包”、坐店经商有关要求，进一步营造文明、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

潮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1年7月22日

联系人：邱子铿

联系电话：2393334

---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府办建议提案科

---

